



画说大师系列丛书

野蠻人

回归原始的天才



〔法国〕 保罗·高更
Paul Gauguin

阿木尔·巴图 / 著

苏日娜 / 译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野蛮人:回归原始的天才 / 阿木尔·巴图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5.1

(画说大师系列丛书)

ISBN 7-105-06719-5

I. 野 ... II. 阿... III. 高更, P. (1848~1903) — 传记
IV. K835.655.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36478 号

野蛮人

YE MAN REN

作者: 阿木尔·巴图

译者: 苏日娜

责任编辑: 虞 农

装帧设计: 太阳鸟设计机构

出版发行: 民族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汉文编辑一室电话: 010-6427 1909

发行部电话: 010-6421 1734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http://e56.com.cn>

印刷: 潮河印业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数: 100 千

插图: 106 幅

印张: 6

印数: 0001-8000 册

版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22.00 元

■本书导读	001
■第一章 高贵的血统	003
■第二章 玫蒂	014
■第三章 冲动与激情	021
■第四章 草地上的午餐	031
■第五章 裸体之观察	039
■第六章 荒芜英雄路	046
■第七章 埃菲尔铁塔的失落	054
■第八章 雅风桥	067
■第九章 梦中天堂	073
■第十章 紫色的吼叫	081
■第十一章 冬天的惶惑	089
■第十二章 等黄色沉入黑暗	101
■第十三章 美丽的安吉拉	116
■第十四章 象征主义	129
■第十五章 死亡之神的凝视	140
■第十六章 情感的迷失	154
■第十七章 我的泪就是这些活着的花	165
■第十八章 胸部与红花	178
■第十九章 之前、之后	185

你可能知道“疯子”凡·高是谁，但你不一定知道“傻子”高更是谁。

他的一生怪诞离奇。他放弃收入颇丰的股票经纪人职业不干，突发奇想，居然在35岁时开始自学绘画，被当时法国画家们戏称为“傻子”。

与他的朋友“疯子”凡·高一样，高更的绘画作品在他生前并未受到法国艺术界的重视和赏识。在他坎坷的生命结束以后半个多世纪，人们才发现高更不愧为20世纪现代艺术的先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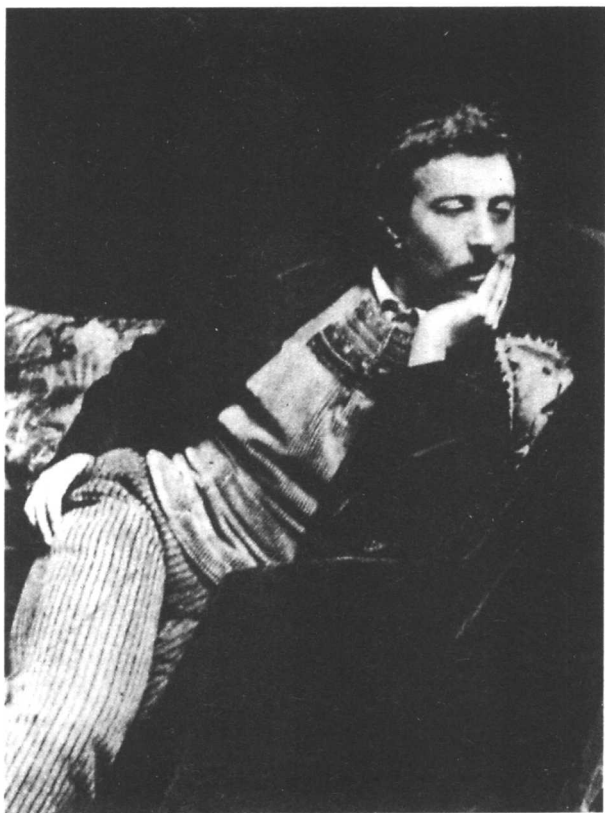
他是一个不愿与他深爱的妻子、儿女厮守在一起的浪子。他独自一人前往未被现代文明污染的南太平洋热带岛屿，和那里的土著居民生活在一起，开始了他三餐不保、外债累累的绘画生涯。不仅如此，他还是与几个土著女子同居生子，并和各色妓女滥交，不幸染上梅毒，痛苦不堪，自杀未遂的花花公子。

然而，就是这位浪子，在疾病缠身的时候，揭发殖民地官员欺压土著居民的种种暴行，伸张正义，触怒了当局，恶意将他判罪服刑，最终在狱中悲惨地死去。

也许，大师的死并不痛苦。

因为，在他死前留下了一段耐人寻味的表白：“我被他们击倒，但未被他们征服。那些饱受折磨的印第安土人在文明人的严刑下微笑。他们被征服了吗？仔细思量，野蛮人比文明人强多了。有人指责我不该自称‘野蛮人’，他错了！我是野蛮人。”





高更青年时期这张充满个性的照片是他精神内含的真实写照

Paul Gauguin

第一章 高贵的血统

19世纪50年代的巴黎，“野蛮人”是一句很难出口的骂人话。这句很坏的词语是指：那种在火车上偷卫生纸的人……直接从葡萄串上用嘴咬葡萄的人……在别人睡觉时抽烟，有时朝井里吐痰的人……或者是知道自己得了梅毒还去勾引男人的女人。

那个时代富人谈论的话题是：帕特斯岛上出产的黑色大理石，长满青苔的屋顶，木炭火上烤的肉，漂亮女人皮肤上的粉红色，切下奶酪的一角吃中心最好的那一部分而不吃外皮的人……或者是枫丹白露、新鲜的沙丁鱼、那不勒斯的天鹅绒、波斯小猫。

高更就是在这样的时代出生并长大的。

高更最骄傲的就是他的血统。每当提起此事，他总是眉飞色舞地对人说：“我母亲是西班牙亚拉冈王国波西亚族的后裔。秘鲁有好几代总督都是我们家族的后代，还有祖先那印加土人的血统！”

高更之所以有这么丰富多彩的血统和家系，要追溯到他外婆的时代了。外婆的父亲是驻扎在秘鲁的西班牙军团的一名军官，年轻时候与一位法国姑娘浪漫地成婚，遭到家庭的谴责和非议。后来在西班牙生下芙萝拉即高更的外婆。她十几岁的时候，父亲过世，母亲只好带着她回法国娘家，芙萝拉为生活所逼而出外谋生。她在工厂做工，不久，即与一位大理石印艺术家缔结良缘，只可怜这位生长在利玛的富家女孩，一下子跌入了苦痛的深渊。

芙萝拉热情而漂亮，但却狂放不羁，任性而好强，无人能够约束她的行为，她丈夫好妒又有强烈的霸占欲。婚后两人时不时地发生冲突，芙萝拉甚至受到伤害。之后，她有感于亲身遭受婚姻的打击以及工作的不顺，激发了要改善社会制度的意愿。她参加了圣西门改革社会的活动，开始四处传播圣西门的新思想和新政策。主张消除阶级、提倡男女平等，除此以外，她更向往建立组织——一个保护工人的工会和建立一个以女权为主的社会，以高贵纯洁的情爱来增进生活的快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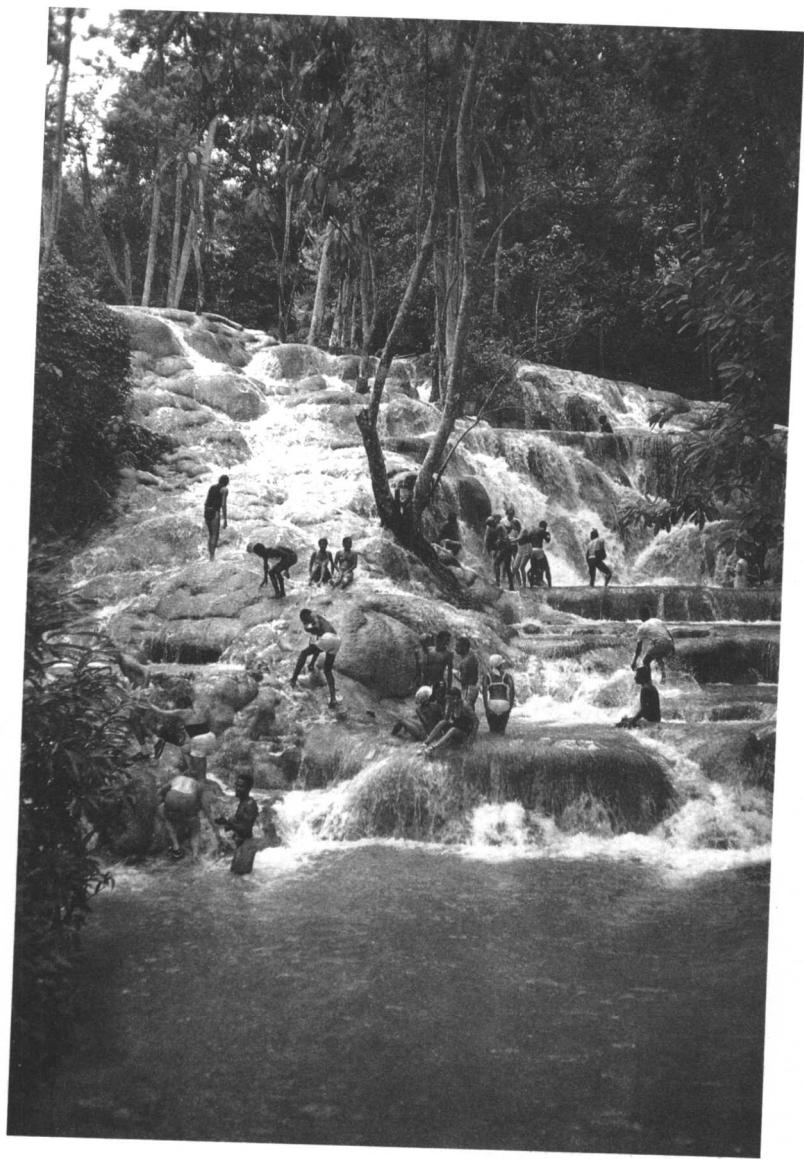
芙萝拉不但四处演讲，也曾给报纸投稿和著书立说来引起民众的注意和共鸣。她像所有女权运动家和革命家一样的热忱、不怕牺牲，不能接受折中的改革之途。她永远属于偏激的一派，平民百姓爱戴她，养尊处优的上流社会憎恨她。但是，无论侮辱、讥讽、唾弃，或恐吓暴力的侵犯，都不能改变她的意愿。她身体虽娇弱，精力却过人，口才更是好得令人惊异。人们均异口同声地称赞她那份超越常人的毅力和胆识。

这么一个特殊的女人，自然令人难以忘怀。她的丈夫在分手之后仍不择手段地要求她回心转意，竟然盗走她心爱的小女儿。芙萝拉不甘示弱，到法院控告，律师帮她打官司，赢得女儿的监护权。愤怒的丈夫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气急败坏地拿枪想杀了她。结果，芙萝拉身受重伤，丈夫被判了二十年的监禁，这件事成了当时轰动巴黎的社会新闻。

身体稍好后的芙萝拉仍不肯向现实妥协，仍全身心地、一味地为圣西门的理想与信念东奔西跑，尤其热衷于为工人阶级成立工会。但枪伤并不如她想象的那般轻，在劳累过度之后，她的身体状态又渐渐地恶化，终于在1844年不治而亡，没能一睹她一生向往、为其奔波的欧洲民主革命的胜利曙光。

这段凄美的故事对高更来说，是异常的动人，常令他激动不已。

芙萝拉过世的时候，女儿亚伦·玛丽已是个亭亭玉立的少女了。从外表看，她快活而善变，实际上她是一个非常温婉、美丽、女性化的人。玛丽也以她西班牙的血统为荣，她不但长得像西班牙人，还遗传了西班牙人特有的脾气和骄傲。后来，玛丽在波尔多认识了心上人克劳维斯·高更。他是奥尔良酒商的儿子，虽然生长在传统而保守的中产家庭，长大之后却是激进分子。不久，即与玛丽成婚。他们定居巴黎后生了两个孩子：先是生下长女玛丽，一年后于1848年



今日秘鲁利玛风光

7月生下儿子保罗·高更。小保罗年幼的时候，巴黎正处在一个内乱而经常巷战不断的年代，亚伦·玛丽在不时地惊吓中带着两个年幼的孩子谋生。

1851年，路易·拿破仑登基称帝时，高更的父亲决定离开家乡，到别处去宣传自由、博爱的思想。他首选的最佳地点当然是秘鲁的利玛了。在那儿，至少他的妻儿会受到家族的庇护。于是，全家乘船前往。不幸的是，父亲无福前往，在半路上因心脏病突发不治而亡。可怜的新寡只好带着两个幼儿开始他们一家神秘的秘鲁生活。

到利玛之后，高更的母亲就带了他们投奔外祖母的老家。当家的曾舅公马上就亲切地接纳了他们。投靠他的亚伦·玛丽一家生活自然不愁，他们娘儿三个开始过上了有房子、有仆人的优雅生活。一家人从那时候开始，过了四年平静而快乐的日子。

这四年，不但是高更成长过程中最快乐而又神秘的四年，也是影响他日后弃商从画的主要因素之一。

那个年代的秘鲁糅合着新的工业文明和野蛮的生活习性。在这个贫富非常悬殊的地方，豪富与赤贫毗邻而居，富家的宫殿旁边是印地安人和黑人临时搭建的茅草篷。街道上到处都是豪华的马车与满街零乱的穷苦行人。这种景象，永远深深地印在了高更的脑海中。

除了街道、住屋，曾舅公家中大观园似的一景一物也叩击着幼年高更的心弦。他爱家中收藏的名画和古董，他欣赏柜中展列的银器。

最令人兴奋的当然还是火辣辣的嘉年华会。浅棕色皮肤的女人穿着绚丽夺目的舞衣，她们一路舞来，身上精巧的饰物和衣着好比是天边的一道彩虹。他站在街边全神贯注地欣赏这些土人欢庆他们



今日西班牙风光

的传统节日。

此外，出城之后是充满戏剧化的景色，黄土飞扬的广漠高原、连贯东北的翠绿山岭和西面浩淼的蓝色海洋。这些狂欢节日里刻意安排的色彩和自然界柔和的色调，都令高更敏感地注意着颜色的搭配。他常常痴望教堂中的绘画与雕刻。他观察入微，加深了日后他对绘画的兴趣。

父亲过世之后，母亲自然对儿子格外钟爱、呵护。高更则用他自己的方法去回报母亲的爱，他也欣赏母亲的一举一动，他爱看她跺脚哭泣着发脾气，更爱看她聪明伶俐的恶作剧。躺在床上，看风度高雅的母亲穿着耀眼的夜礼服到房中替他盖被子的时刻，是小保罗最羡慕和最爱母亲的时候。然而，他却极少遵循母亲的意旨。他是独立又挑剔的，他第一个想到的总是他自己。

母亲离开房间之后，留在他身边的又是另外一个世界。服侍高更入睡的黑人女孩，往往与他们姐弟同榻而眠。黑人女孩总是光着上身睡觉，她给他一份日后永不磨灭的眷恋，那就是对混着原始气味、热带气息的黑人的爱慕。也许黑人女孩还教了他别的。无论如何，当他七岁离开利玛的时候，他曾尝试强暴他的一个表姊妹。这可能么？也许是热带孩子早熟，也许他整日周旋于女眷群中，因此对她们产生了兴趣。……总之，在私生活方面，他喜欢接触有色人种，他总觉得服侍他的黑人女孩比他妹妹更出色，那个拖条辫子的中国僮仆更胜过他的许多表兄弟。

1855年，当高更祖父过世的时候，声明要给他们母子遗产。但是，留给他们的遗产因他们母子当时不在身边而被亲友吞没了。这是高更一生最遗憾的恨事！此时，秘鲁的曾舅公也撒手人寰。回到法国，回到老家奥尔良之后，他们发现豪华的晚宴、成群的奴仆、阔绰的生活骤然终止。对于一个年轻貌美的妇人来说，这应该是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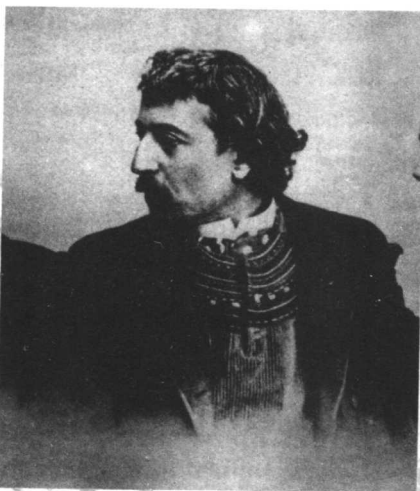
法国巴黎街景

不小的打击，但高更的母亲咬牙带着两个幼儿承受了下来。也许这对喜欢利玛那种奢华的生活、天性奢侈、充满幻想和自我意识强烈的保罗会有一些好处吧！

说一口西班牙语的小保罗在法国上学读书，总觉得与小同学格格不入而时常郁郁寡欢。有时人们看到这孩子在花园中向天空掷泥土，有时人们看到他一人聚精会神地躺在胡桃树下，说是等胡桃掉下来；有时候看到他，常常做出与众不同的事，还用细长的、神经质的双手，在树上刻下许多图案，有眼力的老师见了说他日后必定成为一个名雕刻家。母亲听了十分满意，小保罗更是觉得很开心。有一天，他用不值钱的橡皮球和小朋友换了一套名贵炫目的工艺品回来。母亲惊讶地询问来由，同时也对这孩子精明的经商天性感到惊奇。是的，这个孩子是个天生的商人，他总是能用很少或几乎没有什么价值的东西去换取更好、更多的东西。小保罗的才能是多方面的，就像他的血统一样，既有西班牙贵族的血液，又有秘鲁土人的血液。他的一生就是糅合着精美的文化和粗犷的原始。他的老师曾说：“这个孩子要么出人头地，要么一败涂地，他绝不是一个能够折中的人。”

小保罗11岁时，学习成绩较好，在同学之中显得十分突出。没多久，他身后就跟上了一群小“喽啰”。在学校里，他不仅学到了许多为人的学问，而且也学会了憎恨虚伪、吝啬和无所作为的生活态度，更学会了如何凭自己的意愿来判断事情。他在学校过着受人注目的生活，他自尊自贵的行为和他身上西班牙的血统与秘鲁的神秘色彩时常有所表露。所以，他给人留下的印象是权威十足的小男生，不但同学们慑服于他的傲慢，就连母亲也无法抗拒他的任性要求。

17岁，保罗上了两年预科学校后觉得乏味，突然心血来潮地决



在海上，高更学会**水手特有的放肆、浪荡。**

他开始了一种不同以往的生活。

有一次，他在替同伴传递情书之际，与那位收信的女孩一见钟情，接着便很快同居了一段时间。

另一次，高更居然抢走船长手中的情人，那是一位他早已垂青的漂亮的**马尼拉少女，**

两人打得火热，之后俩人告别时……

定要上船当水手，想出海去谋生，母亲惊慌失措之余，与他商量先进海军学校，再谈上船。但高更却倔强地一口回绝，他不愿意再等，要即刻上船。这种鲁莽的决定是高更典型的脾气。终于，他登上“路士堤诺”商船，谋得一个学徒的职位。

保罗喜欢当一名水手自有他的理由，他无法接受家族中亲友的生活方式，他早已厌倦了那些亲友的隐居生活，他们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在外面为人委琐，家中的事也懒得过问。保罗觉得这种生活太过沉闷，他有时还能勉强接受母亲的说教，但对姐姐玛丽的暴躁与妒忌的个性则忍无可忍。

高更决心要逃避现实生活又何必一定要上船出海呢？他既无吃苦耐劳的体魄，又无对海洋知识的任何向往与痴迷，是什么力量驱使他面对海洋呢？那也许就是存在于他体内特有的潜在力量，是那土著人的血液和四年利玛的人生经验吧？高更终于走向海洋了。

高更在船上当了六年水手，由最初三等的甲板水手升到船舱的助手，最后做到二等水兵。前三年是在商船上当学徒，后三年是在海军战舰上服役。船只带着他跑遍了东西南北各处的码头。他不但数次路经南美，重温儿时的美梦，还远涉印度。就连凯特岛、马六甲海峡、好望角、哥本哈根，高更也曾路过。从此，年轻的高更不但眼界大开，同时也间接地证实了几时在热带生活的真实性，变得更向往热带岛屿的生活了。

在海上，高更学会水手特有的放肆、浪荡，他开始了一种不同以往的生活。有一次，他在替同伴传递情书之际，与那位收信的女孩一见钟情，接着便很快同居了一段时间。另一次，高更居然抢走船长手中的情人，那是一位他早已垂青的漂亮的马尼拉少女，两人打得火热，之后俩人告别时，女孩真心真意地要求他留下地址，而

狡猾的高更却留下巴黎名妓院的地址。母亲听说这些事后，虽说有些吃惊，但总以他年轻无知、一时迷失正途为借口来自慰。其实，高更并非一时迷失，而只是将男女之事看得很淡，认为男女性爱是人的天性，只要两厢情愿，并无不妥之处。

当爱子仍在海上漂泊时，母亲却因此悒郁寡欢，后由奥尔良移居巴黎，投靠高更的外祖母芙萝拉的好友亚诺沙家族。定居巴黎并没有使她过上愉快的生活，终于在1871年忧郁而亡。等高更放弃水手生涯返家时，突然发现家早已在无形中消失。母亲默默地孤零零地走了；姐姐嫁给智利商人；家中的房子和贵重物品全毁于普鲁士之战。六年的海上生涯，虽将他由天真无知的少年锻炼成健壮成熟的男人，但却使他无家可归了。好在母亲临终前早有安排，为了不使儿子流落街头，她拜托亚诺沙家族给予扶助。正是由于银行业巨子亚诺沙没有食言，才使得高更很快在布丹公司谋得一份股票经纪人的职位。从此，高更进入了一个受人尊重的社会阶层。

第二章 玫蒂

1873年春天，巴黎格外美丽，大街上到处是生机勃勃的绿色，就连花园中不知名的野花也过早地开放了。

奥柏是一家为客人提供膳宿的饭店，女老板接待了两位由哥本哈根来旅游度假的丹麦小姐。一位是手头阔绰的商业富翁的女儿，另一位是陪她一起到巴黎游玩的闺中好友。她叫玫蒂·苏菲，23岁，有一头活泼迷人的金发，美丽可爱，淡蓝的眼睛露出一丝深邃与忧郁；温顺而易动的眼神给人一种飘忽不定的感觉；细高的身窈，纤长的手臂，有一种桀骜不驯的张扬，充满性感而富有情调；那被衣裙裹着的身段如出水的鱼一般，曲线毕露，低低的薄纱领口下透出淡淡的肉色，仿佛诱人欣赏她美妙的乳房。当人们无意中用目光接触到她敏感的线条，她羞涩的脸上会顿时显出玫瑰色的红晕。

没过几天，这位外国女孩的丰采引起了常来这家饭店的一位青年的注意。此人胸宽体健，因为脸型窄长，看起来个子比实际上高了许多。他走起路来很慢，还常像水手般地摇晃几步。他穿戴整齐，有几份做作，有点像富家子弟，一脸盛气凌人的模样，每天都出入这家饭店。稍有阅历的人，一眼就能看出这个年轻人的轻浮和奢华。但涉世不深的玫蒂，却被他英俊的外貌、优雅的举止打动了，她便急于打听这位陌生人的底细。这并不难，年轻人也经常借故留下，找

